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对股票异动的分析说明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6年7月28日、2016年7月29日、2016年8月1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对股票异动的分析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2016年7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截至2016年6月30日总股本120,000,000股为基数，使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共计转增180,000,000股，不送股，不派发现金股利，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300,000,000股。

2、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出现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核查，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二、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

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提示，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1、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300,000,000 股，按新股本全面摊薄计算，转增后的公司即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将同比例摊薄。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4、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说明。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 日